

一周法规速递|监管动态

2023年4月10日-2023年4月16日



深圳价值在线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7日

1、关于就《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意见》，推动形成更加科学的独立董事制度体系，促进独立董事发挥应有作用，我会立足我国国情和资本市场实际，借鉴吸收有益经验和做法，研究起草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

1.登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www.moj.gov.cn、www.chinalaw.gov.cn），进入首页主菜单的“立法意见征集”栏目提出意见。

2.登录中国证监会网站（www.csrc.gov.cn），进入首页右侧点击“征求意见”栏目提出意见。

3.电子邮件：ssb@csrc.gov.cn。

4.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邮政编码：100033。

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3年5月14日。

中国证监会

2023年4月14日



关于就《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2、关于就《期货从业人员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期货和衍生品法》，我会对《期货从业人员管理办法》进行修订，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公众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

登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网址：www.moj.gov.cn www.chinalaw.gov.cn），进入首页主菜单的“立法意见征集”栏目提出意见。

登录中国证监会网站（网址：www.csrc.gov.cn），进入首页右侧点击“征求意见”栏目提出意见。

电子邮件：qihuobu@csrc.gov.cn。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中国证监会期货监管部，邮政编码：100033。

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3年5月14日。

中国证监会

2023年4月14日



关于就《期货从业人员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3、关于就《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的精神，推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本所）拟对《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征求意见稿）》《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征求意见稿）》《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征求意见稿）》《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征求意见稿）》进行修订（详见附件）。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3年4月29日。

有关意见或建议可通过下列两种方式提出：一是登录本所官方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进入“规则”栏目下的“公开征求意见”专栏提出；二是以书面形式反馈至本所，通信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38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邮政编码：200127。

特此通知。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四日



关于就《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4、关于就《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的精神，推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本所）拟对《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征求意见稿）》《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征求意见稿）》《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

票上市规则（征求意见稿）》《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征求意见稿）》进行修订（详见附件）。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3年4月29日。

有关意见或建议可通过下列两种方式提出：一是登录本所官方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进入“规则”栏目下的“公开征求意见”专栏提出；二是以书面形式反馈至本所，通信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38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邮政编码：200127。

特此通知。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四日



关于就《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5、关于融资融券标的证券2023年第一季度定期调整有关事项的通知（沪市）

各会员单位及其他市场参与者：

为促进融资融券业务健康长远发展，优化标的证券结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及融资融券标的证券（以下简称标的证券）定期评估调整机制，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本所）于每季度末对标的证券进行评估并视情况实施调整。现将2023年第一季度定期调整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关于融资融券标的证券2023年第一季度定期调整有关事项的通知（沪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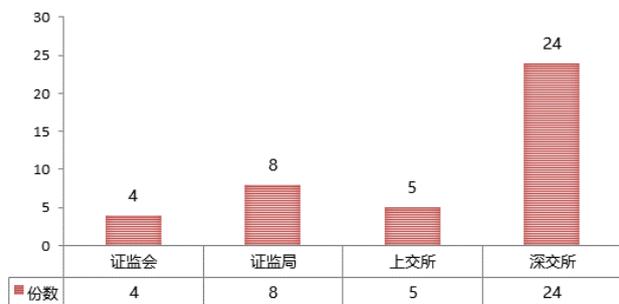


监管动态

市场监管概览

2023年4月10日-4月16日，证监会作出4份监管文书；证监局作出8份监管文书；上交所作出5份监管文书；深交所作出24份监管文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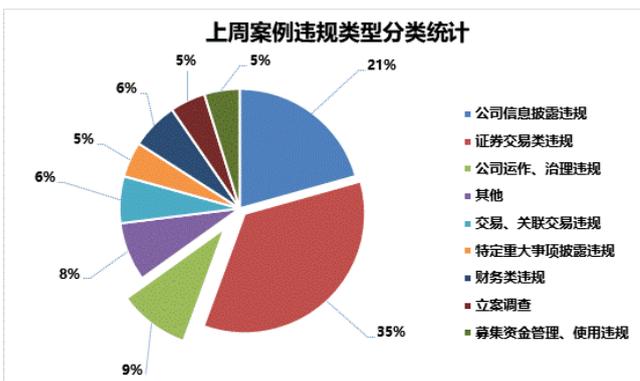
上周监管机构监管数据统计（份）



上周，上交所公司监管部门作出5份监管警示函。同时，加大信息披露和股价异常的联动监管，针对公司披露敏感信息或股价发生明显异常的，提请启动内幕交易、异常交易核查6单。

上周，深交所发出6份监管函，对16宗行为予以纪律处分；共发出关注函29份，年报问询函8份，并购重组问询函2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1份，问询函1份。

上周案例违规类型分类统计



2023年4月10日-4月16日，证监会对3个对象立案调查，作出1份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证监局作出1份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7份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1) 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违规行为
300495	*ST美尚	2015年公司招股说明书、2015年至2019年年报、2020年半年报、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 存在虚假记载 ；未按规定披露 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 ；未按规定披露 重大诉讼事项 ；未如实披露控股股东 归还资金占用 情况；美尚生态非公开发行股票行为构成 欺诈发行 。
<p>【行政处罚决定（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拟决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美尚生态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1,330万元罚款； 2、对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时任总经理王某燕给予警告，并处以1,510万元罚款， 3、对时任财务总监钱某勇给予警告，并处以70万元罚款； 4、对高管吴某娣、实际控制人徐某、高管惠某、高管周某蓉、监事季某给予警告，并处以53万元罚款； 5、对其他关系方某俊、石某华给予警告，并处以33万元罚款； 6、对股东江某利给予警告，并处以5万元罚款。 <p>王某燕作为美尚生态时任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指使美尚生态从事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欺诈发行行为，违法情节特别严重。依据2005年《证券法》第二百三十三条及《证券市场禁入规定》（证监会令第115号）第三条第一项及第二项、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拟决定：对王某燕采取证券市场终身禁入措施。钱某勇作为美尚生态时任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知悉并参与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提前确认应收账款收回、虚记银行利息收入、未按审定金额调整项目收入等事项，违法情节严重。龙某作为重庆金点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点园林”）时任董事长，石某华作为金点园林时任总经理，金点园林虚增收入、利润的行为直接导致美尚生态相关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违法情节严重。依据2005年《证券法》第二百三十三条及《证券市场禁入规定》（证监会令第115号）第三条第一项及第七项、第五条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拟决定：对钱某勇、龙某、石某华采取3年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宣布决定之日起，在禁入期间内，除不得继续在原机构从事证券业务、证券服务业务或者担任原证券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外，也不得在其他任何机构中从事证券业务、证券服务业务或者担任其他证券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p>		
603669	灵康药业	非经营性关联交易。
<p>【行政处罚决定（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西藏监管局拟决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对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一百万元罚款； (二) 对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陶某萍给予警告，以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身份处以一百五十万元罚款，以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身份处以五十万元罚款，合计处以两百万元罚款； (三) 对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张某珂给予警告，并处以一百万元罚款。 		

(2) 行政监管措施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违规行为
003000	劲仔食品	监事亲属 短线交易 。
【行政监管措施】 湖南证监局决定对时任监事李某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002943	宇晶股份	监事离任后减持违反了其在宇晶股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时作出的“申报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承诺 。
【行政监管措施】 湖南证监局决定对时任监事张某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002760	凤形股份	财务内部控制不 规范； 商誉减值披露不 规范； 募集资金 管理与使用不 规范 ； 内幕信息知情人 登记管理制度执行不 规范 ； 股东大会 运作不 规范 。
【行政监管措施】 江西证监局决定对凤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杨某、董事会秘书、总经理李某平、财务总监刘某祥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300526	*ST中潜	中潜股份迟至2023年3月21日才首次披露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风险提示 公告。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决定对中潜股份及董事长、总经理高某标、董事会秘书黄某山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002733	雄韬股份	股东减持价格均 低于 减持公告日前一交易日的 收盘价格 ，违反 承诺 。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决定对董事长张某农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002733	雄韬股份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披露投资框架协议 的失效条款，未客观、完整反映计划总投资的构成，未充分提示计划投资项目在投资主体设立、技术储备等方面的风险，信息披露 不准确、不完整 。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决定对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张某农、总经理唐某、董事会秘书刘某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300937	药易购	投资决策程序 履行不到位；未识别 财务资助事项 并及时提交董事会审议；暂时补流资金 超出 审议过的 额度 ；2022年半年度报告募集资金已使用情况 错报 ； 公司印章 使用不 规范 ； 管理制度 执行不到位。
【行政监管措施】 四川证监局决定对药易购、董事长李某飞、财务总监雷某岗、时任董秘郝某智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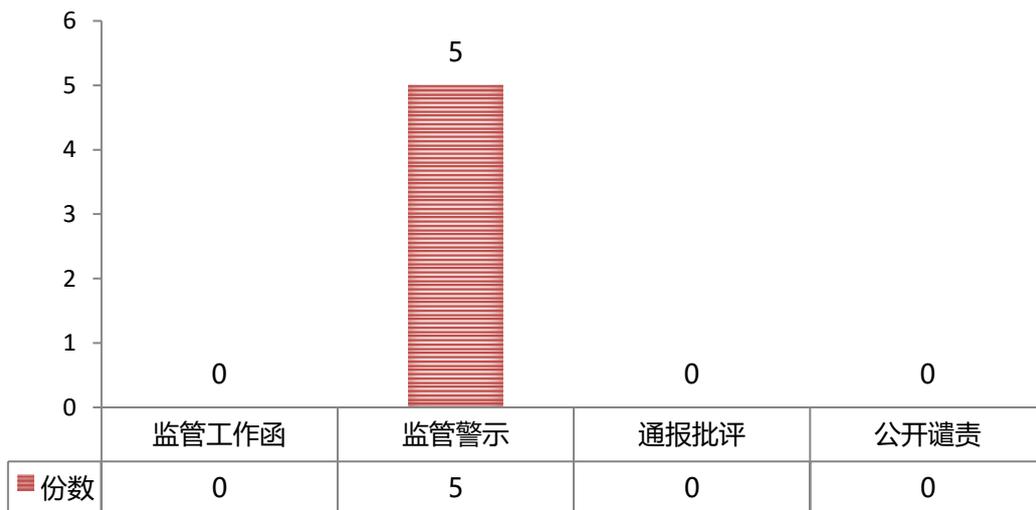
(3) 立案调查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违规行为
002411	*ST必康	因实际控制人 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进行立案。
002411	*ST必康	因公司 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300324	旋极信息	董事因 涉嫌短线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其立案。

1、上市公司监管动态

2023年4月10日-4月16日，上交所公司监管部门作出5份监管警示函。同时，加大信息披露和股价异常的联动监管，针对公司披露敏感信息或股价发生明显异常的，提请启动内幕交易、异常交易核查6单。

上周上交所发出的函件统计（份）



(1) 监管措施统计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函件类别	违规类型
600671	ST目药	监管警示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未按规定提前15个交易日履行 减持预披露 义务。
600225	卓朗科技	监管警示	公司未就 诉讼事项及后续进展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00217	中再资环	监管警示	2017年度至2020年度 财务数据 不准确；关联方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
688296	和达科技	监管警示	公司在未履行决策和披露义务的情况下， 变更募集资金具体使用用途 。
688560	明冠新材	监管警示	公司对 前期协议及后续投资安排变更 均未及时披露。

(2) 问询函统计

2023年4月10日-4月16日，上交所发出2份监管问询函。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函件类别
600766	园城黄金	问询函
600388	ST 龙净	问询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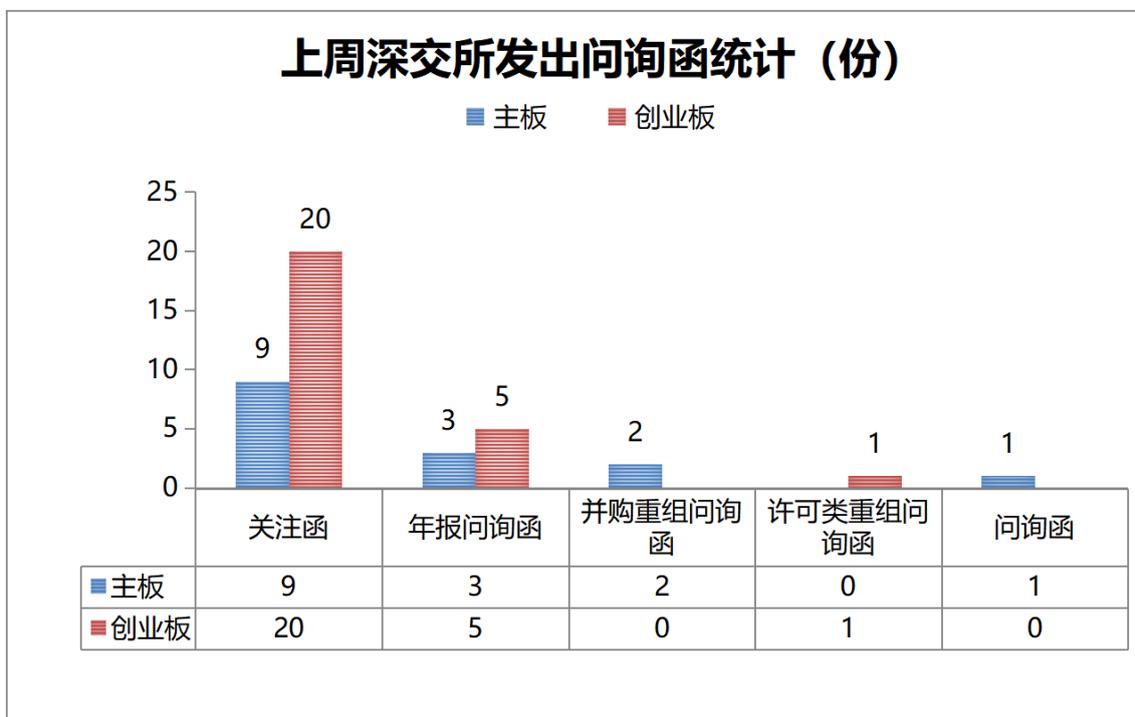
2、市场交易监管动态

2023年4月10日-4月16日，上交所对*ST泽达、*ST紫晶等风险警示股票进行重点监控，对40起拉抬打压、虚假申报等证券异常交易行为采取了书面警示等监管措施，对14起上市公司重大事项等进行专项核查，向证监会上报涉嫌违法违规案件线索6起。

深交所监管动态

1、上市公司监管动态

2023年4月10日-4月16日，深交所发出6份监管函，对16宗行为予以纪律处分；共发出关注函29份，年报问询函8份，并购重组问询函2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1份，问询函1份。



(1) 纪律处分及监管措施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监管类型	处理事由
300449	汉邦高科	监管函	大股东未就被动减持行为披露 减持计划 。
002700	ST 浩源	监管函	公司未将相关公司识别为关联方并及时披露 关联交易 情况。
300221	银禧科技	监管函	公司未按照《公司法》第一百条的规定在出现 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情形后 两个月内 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301153	中科江南	监管函	公司高管亲属 短线交易 。
300203	聚光科技	监管函	控股股东未就被动减持行为披露 减持计划 。
300259	新天科技	监管函	公司回购在 收盘前半小时 内委托买入；在 开盘集合竞价期间 委托买入。

300344	立方数科	通报批评	新任控股股东在 收购完成后 18 个月内 转让公司股份。
002229	鸿博股份	通报批评	董事长 亲属交易 未向公司准确提供信息导致 异常波动公告 中核实情况披露有误。
002426	胜利精密	通报批评	胜利精密 2018 年年度报告 存在虚假记载。
300536	农尚环境	通报批评	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大股东所持股份后， 未满六个月 即对外转让所受让股份。
300536	农尚环境	通报批评	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大股东所持股份后， 未满六个月 即对外转让所受让股份。
300536	农尚环境	通报批评	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大股东所持股份后， 未满六个月 即对外转让所受让股份。
300536	农尚环境	通报批评	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大股东所持股份后， 未满六个月 即对外转让所受让股份。
300536	农尚环境	通报批评	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大股东所持股份后， 未满六个月 即对外转让所受让股份。
300536	农尚环境	通报批评	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大股东所持股份后， 未满六个月 即对外转让所受让股份。
300536	农尚环境	通报批评	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大股东所持股份后， 未满六个月 即对外转让所受让股份。
300536	农尚环境	公开谴责	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大股东所持股份后， 未满六个月 即对外转让所受让股份。
300536	农尚环境	通报批评	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大股东所持股份后， 未满六个月 即对外转让所受让股份。
300536	农尚环境	通报批评	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大股东所持股份后， 未满六个月 即对外转让所受让股份。
300536	农尚环境	通报批评	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大股东所持股份后， 未满六个月 即对外转让所受让股份。
300536	农尚环境	公开谴责	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大股东所持股份后， 未满六个月 即对外转让所受让股份。
300536	农尚环境	通报批评	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大股东所持股份后， 未满六个月 即对外转让所受让股份。
600030 (针对保荐人身份)	中信建投	监管函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担任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保荐人时存在违规行为。
600030 (针对保荐人身份)	中信建投	通报批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担任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保荐人时存在违规行为。

(2) 问询函统计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问询类型
002411	*ST 必康	关注函
002247	聚力文化	年报问询函

000506	中润资源	并购重组问询函
000606	*ST 顺利	关注函
002411	*ST 必康	关注函
002280	联络互动	关注函
002547	春兴精工	关注函
002122	天马股份	年报问询函
002052	*ST 同洲	关注函
002504	ST 弘高	关注函
000088	盐田港	并购重组问询函
002334	英威腾	关注函
000606	*ST 顺利	关注函
002362	汉王科技	年报问询函
002113	ST 天润	问询函
300081	恒信东方	关注函
300929	华骐环保	许可类重组问询函
300252	金信诺	关注函
300268	*ST 佳沃	年报问询函
300291	百纳千成	关注函
301091	深城交	关注函
300716	泉为科技	年报问询函
300336	*ST 新文	关注函
300089	*ST 文化	关注函
300364	中文在线	关注函
300716	泉为科技	关注函
300446	乐凯新材	年报问询函
300820	英杰电气	关注函
300418	昆仑万维	关注函
300495	*ST 美尚	关注函
301067	显盈科技	关注函
300280	紫天科技	关注函
300152	新动力	年报问询函
300215	电科院	关注函
300785	值得买	关注函
301328	维峰电子	关注函

301000	肇民科技	关注函
300551	古鳌科技	关注函
300392	*ST 腾信	关注函
301153	中科江南	年报问询函
300910	瑞丰新材	关注函

2、市场交易监管动态

2023年4月10日-4月16日，深交所共对51起证券异常交易行为采取了自律监管措施，涉及盘中拉抬打压、虚假申报等异常交易情形；共对3起上市公司重大事项进行核查，并上报证监会1起涉嫌违法违规案件线索

3、会员监管动态

2023年4月10日-4月16日，针对一家会员报价回购业务管理不到位，流程不完备，深交所对其采取口头警示的监管措施；针对股票发行上市申请项目中保荐人履职不到位的情形，深交所对一家会员采取书面警示的监管措施。

4、深交所股权激励监管动态

2023年4月10日-2023年4月16日，深交所就上市公司股权激励事项共发出1份关注函。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函件类别	关注事项
300252	金信诺	关注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说明考核指标设置的依据、具体测算过程及合理性。 2、说明向实际控制人授予高比例股份且仅向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管授予股份的原因及适当性，该方案能够实现的激励效果与授予规模是否匹配，是否与激励计划目的相符。 3、说明股权激励计划相关指标设置是否科学、合理，是否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否促进公司竞争力的提升，是否涉嫌利益输送及损害中小股东利益。